

证券代码：300630

证券简称：普利制药

公告编号：2024-134

债券代码：123099

债券简称：普利转债

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意见为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意见类型为保留意见。
- 2、公司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不存在异议。
- 3、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

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272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 人
2023 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75 家
	审计收费总额	6.63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批发和零售业,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房地产业, 金融业,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建筑业, 采矿业, 农、林、牧、渔业, 住宿和餐饮业, 教育, 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13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 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 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5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人次、纪律处分 3 人次, 未受到刑事处罚, 共涉及 50 人。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	----	-----------	------------	-----------	--------------	--------------------

			司审计		服务	
项目合伙人	唐彬彬	2013年	2010年	2013年	2010年	签署宁波华翔、恒林股份、诺邦股份、合兴股份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唐彬彬	2013年	2010年	2013年	2010年	
	何昌坚	2020年	2016年	2020年	2021年	签署普利制药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魏标文	2003年	2001年	2012年	2024年	签署裕同科技、光峰科技、洁特生物、思林杰、浩云科技、南网能源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签字注册会计师唐彬彬于2022年9月5日被天津证监局出具行政监管措施。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如下：在上市公司泽达易盛2021年财务报表审计项目中存在问题。天津证监局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根据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与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市场行情协商确定其2024年度审计费用，办理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后，认可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经审议，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部控制实施情况进行审计，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审计委员会同意将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10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2024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2024年度审计费用。

2024年10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
- 4、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等。

特此公告。

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